

谈友谊读后感(优秀6篇)

写读后感绝不是对原文的抄录或简单地复述，不能脱离原文任意发挥，应以写“体会”为主。什么样的读后感才能对得起这个作品所表达的含义呢？接下来我就给大家介绍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，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，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。

谈友谊读后感篇一

《友谊》创作于1954年，是叶圣陶爷爷的最后一篇教育小说。

文中，冯云跳高受伤在家休养，同学们帮助她恢复健康，给她补课，使她没有留级。冯云非常感动，最后她含着泪说了一段话：“集体的力量对一个人的作用太大了。一个人得到集体的支持，好比砌在桥洞里的一块砖，你就是存心想掉也掉不下来。我常常想：你们关心我的毛病，关心我的功课，难道只因为跟我好吗？我知道大家想得更多更远……”

从这句话我看出了冯云勇敢坚强，纯洁正直，真诚朴实，表现了“人与人的真诚友谊”塑造了一个“爱和美”的群体。

读完了，我突然想到了发生在我身上的一件事：在二年级的冬天，我和伙伴们在打雪仗，我拿起一个雪球，用力一扔，却不小心来了个“脖子急转弯”，我“哎哟”一声叫了起来，旁边的同学们围了过来，“没事吧？”“疼吗？”“要不要去医护室呀？”同学们七嘴八舌地问了起来，我摇了摇头。这时，上课铃响了，大家回到了座位。

放了学，奶奶把我带到儿童医院检查，一检查，发现我的颈椎骨脱离了“岗位”，可明天我还要考试呢！我只好忍痛上学。

第二天，我一到学校，大家就热开了锅：“还疼吗？”“检

查了吗？到底怎么了？”……就连老师也走了过来，对我说：“疼不疼呀？以后要小心点。”又拍了拍我的肩膀，对全班同学说：“因为某某同学扭伤了脖子，所以请大家多多帮助她。”我听了，流下了热泪。

我通过亲身经历，感受到了班级这个大家庭的温暖，同时，我也证明了：“人与人之间是有真诚友谊的。”这一点。

谈友谊读后感篇二

今天，我读了一本书，它有一点令我感动，也令我伤心，还有快乐。里面有三位主人公，有同情心的女孩石柳，有一个喜欢乐于助人的莫儿，还有一个名叫贝奇特的小男孩，有一点忧郁，为了一个承诺种了四年熏衣草。下面，我就不一一说明。

看了这本书，我明白了亲情和是一种很炫的东西，看不见摸不着。

谈友谊读后感篇三

在《论友谊》中，培根说道：“如果你把快乐告诉一个朋友，你将得到两个快乐；而如果你把忧愁向一个朋友倾吐，你将被分掉一半忧愁。”这说明了朋友是我们身边必不可少的一个角色，可以为我们的生活增添色彩。

在《论求知》中，培根说道：“人的天性犹如野生的花草，求知学习好比修剪移栽。”可见求知可以改变人的命运，在我们的一生中是相当重要的。

在《论猜疑》中，培根说道：“当你产生了猜疑时，你最好还是有所警惕，但又不要表露于外。这样，当这种猜疑有道理时，你已经预先作了准备而不爱其害。当这种猜测疑无道理时，你又可避免因此而误会了好人。可见在人生中猜疑，

是人的思想在做乱。

在数十篇随笔中，给我印象深刻的，是《论美》篇。这是一篇关于“美”之作，语言简洁，内涵独特，充满哲理性。“美”本身是个很广泛的问题，本文着重论述人应该怎样对待外在美和内在美的人生观问题。世界上没有一个人是十全十美的，所以，不要抱怨自己外在的缺陷，只有内在的美才是永恒的美。美德重于美貌，把美的形貌与美的德行结合起来，美才能真正发出光辉。文中有这样一句话：“形体之美要胜于颜色之美，优雅行为之美又胜于形体之美。”形体是一个人的整体形象，体形。颜色指五官相貌，主要是脸部，是局部的。而行为之美，指举手投足的动作神态，是后天的，是内在美的折射表现，在三者中最高。

如今，有些人只注重外表的美丽，而忽略了内在，他们虽然具有美貌，却由于缺乏优美的修养而不配得到赞美。所以一个打扮并不华贵却端庄严肃而有美德的人是令人肃然起敬的。因此，把美的形貌与美的德行结合起来吧。只有这样，每才会放射出真正的光辉。

《论嫉妒》中，我也领会不少彼此越了解，嫉妒心将占据越高。人可以允许一个陌生人的发迹，却绝不能容下让身边人的种种上升的趋势。一个循序渐进地高升的人也不会招来嫉妒。因为这种人的提升被看作是正当的。

嫉妒在人的生涯中是毕竟的道路，同情心总是医治嫉妒的一味良药。但有多少人能明白文中的道理呢。

谈友谊读后感篇四

暑假里，我读了商晓娜写的一本书——《我们的友谊刚刚好》，引起了我的共鸣。

书中的主人公是一对绝佳拍档——马一左和马一右。他们是

一对双胞胎兄弟，都喜欢赖在床上不起来，都想快点长大，都担心小乔老师让他们写难死人的作文，都愿意听到表扬，还都盼望着有一天冰淇淋可以免费供应，就是吃掉10000个甜筒也不会有人管他们。

我也有个绝佳拍档——徐咏琰，她和我是形影不离的好朋友。就像这本书里的主人公一样，周一到周五一起上学，周末一起学习英语、画画、练书法，就连暑、寒假都腻在一起。感觉书中讲的故事，就发生在我们身上。

和她在一起的日子，每天都有笑声和欢乐。偶尔她要耍个娇、使个小性子，但很快这些不愉快就烟消云散了，留下的. 依旧是浓浓的友谊。

我很快乐！因为我拥有比钻石还珍贵的友谊。

谈友谊读后感篇五

——题记

近来翻看了培根的《论友谊》一文，文中有句话引起了我最强烈的共鸣：“得不到友谊的人将是终身可怜的孤独者，没有友情的社会将是一片沙漠，因此那种乐于孤独的人不是属于人而是属于兽的。”寥寥数语就将“喜欢孤独的人不是野兽便是神灵”和“一座城市如同一片旷野”这两句谚语高度概括起来，相当精湛，令人折服。

自古就有许多关于友情的千古佳话，如春秋时期伯牙子期的破琴绝弦；管仲鲍叔牙的管鲍之交；鲁迅与秋白的知己之交等等。他们的友谊感天动地，令人扼腕。的确，友谊是不可或缺的，正如培根所言：“没有友谊的社会只是一片繁华的沙漠”。

性格内敛的我总喜欢单打独斗，学习中遇到什么难题，总是

抓耳挠腮，自己解决，连累几亿脑细胞陪我一起殉葬。看到培根书上写的“朋友可以启迪你的智慧”，我也是一知半解。直到那天，在小组合作讨论时，思维火花的碰撞无意间打开了我的思路，让我醍醐灌顶，原来“三个臭皮匠”真的能顶一个“诸葛亮”。正如培根在书上说的那样：“有时与朋友作一小时的’促膝交谈可以比一整天的沉思默想更能令人聪明。其实即使没有一个能对你提出忠告的朋友，人也可以通过语言的交流而增长见识。讨论犹如砺石，思想好比锋刃。两相砥砺将使思想更加锐利。对一个人来说，与其把一种想法紧锁在心头。

记得那次，不知是谁桌子上的铁钉，划破了我的手背，鲜血直往外流，显得有些刺眼。朋友比我还急，因为找不到止血的东西，她撒腿就往楼下跑，趁着校门口没有门卫，自行打开校门跑了出去，回来时被老师抓了个正着，训了好久，回来时却一脸轻松，急忙从口袋里拿出创可贴，叫我贴上。我还没回过神来，他已细心为我贴上。有那么一瞬间我竟有一种想哭的冲动，原来这就是患难见真情。

我们交友是单纯的需要这份感情，还是带有功利色彩？无所求的朋友难得，不妨闭上眼，将无所求的朋友留下，有所求的删去，你还剩多少朋友。我曾问闺蜜：“你为什么要和我做朋友，是因为我能帮到你吗？”“不是啊，只是因为我喜欢你。”的确，人生得一知己足矣。一个真正懂你的人，知道你的一个眼神的含义，懂得你的一个动作代表什么，能感知你的喜怒哀乐。友情需要用心浇灌，用生命来培养，这样才能开出灿烂的友谊之花。

佛说：前世的五百次回眸，才换来今生的擦肩而过。你我相遇、相知，那是怎样的缘分才让我们成为朋友。培根说道：如果你把快乐告诉一个朋友，你将得到两个快乐；而如果你把忧愁向一个朋友倾吐，你将被分掉一半忧愁”。友谊对于人生，真像炼金术士所要寻找的那种“点金石”，它能使黄金加倍，又能使黑铁成金。

谈友谊读后感篇六

最近读了培根随笔论。感慨很多。友谊对于人际关系，我逐渐出了一个最合乎我的性情的原则，就是互相尊重，亲疏随缘，我相信，一切好的友谊都是自然而然形成的。我还认为，再好的朋友也应该有距离，太热闹的友谊往往是空洞无物的。

看了这篇文章，我深有感触：只有在好朋友之间才可能发生绝交这种事，过去交往愈深，现在伤痕就愈难修复，而维持一种泛泛之交又显得不太自然。至于本来只是泛泛之交的人，交与不交都差不多，也就谈不上绝交。

生活中不也这样吗？只要是很亲密的好友，万一某一方伤害另一方，都会在心灵上留下一道阴影。但如果没有朋友，就不能吐露出自己的心声。孔子不也说过嘛：“独学而无友，则孤陋而寡闻。”不过选择朋友也是有讲究的，如果选择那些三流社会的人做朋友，你也会变的和他们一样；如果和文明有礼的人做朋友，自然你也会变成文明有礼的人。有句话说得好：“近朱者赤，近墨者黑。”

或许，读书如交友，但至少有个例外，便是读那种传授交友术的书。交友术兴，真朋友亡啊！